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以短信、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铿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唐秋英女士、阎磊先生、陈为先生因在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议所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海光电子 2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购海光电子 20%股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